

◎文学新地理③

甘肃文学：构建另一条丝绸之路

徐兆寿

兰州在中国地理版图的中心，但在东部沿海甚至中部人看来，兰州已经到了边塞之地。这是地理与心理意义上的差别。事实上，兰州及其以西的丝绸之路，在北宋之前灿烂辉煌，至今仍留下许多汉唐时代的伟大遗产。但北宋之后，这里逐渐暗淡，人才凋敝，文化失色。有人统计过，到了清末时，整个甘肃省出的人才不如江南一个镇子上的俊彦多。新中国成立之后，数次西部建设、开发，也曾使西部得到过改善，甚至在1980年代出现“西部文学”这个闪耀着光芒的大词，西部的文学也曾出现过辉煌。直至“一带一路”的建设，将整个国家的目光聚焦到甘肃这条丝绸之路的黄金地段上，甘肃的文学也一下子被擦亮了。沉默千年的古道重焕光彩，发出沉重而又新鲜的呼声。甘肃文学也由此生发出文化自信，作家们重新将笔触投射到这块土地上，书写故乡，重建精神家园。

故乡书写成一时风尚

在故乡写作中，最为显眼的是凉州籍的作家。凉州是丝绸之路上的重镇，又是自古以来的粮仓。五凉文化在这里孕育了魏晋时代的风尚，隋唐时期的繁华使这里一直拥有自足的气度，明清时期的儒家教化又使这里礼教成风，特别是唐诗中的凉州词似乎一直在唤醒和催发着凉州文人们的创作热情与英雄豪情，在他们的作品中，也最能体现出文化自信的本色。雪漠创作于新世纪初的《大漠祭》主要在响应张贤亮、路遥等作家所认识的西部精神，在写西部世界的荒凉和西部人的不屈精神。但是，在“大漠三部曲”之后，近些年来他的写作基本上围绕西部人的内在精神与信仰来写作。李学辉一直在写故乡，但近年来的写作也转向故乡凉州的文化书写。《末代紧皮手》是写凉州人对土地崇拜的一种精神现象，属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一种文学还原，极具象征性。刚刚出版的《国家坐骑》更是以独特的想象写了凉州人如何培养义马的故事，寓意深刻，富有家国情怀。徐兆寿之前的作品基本缺乏西部特色，但近年来出版的长篇小说

《荒原问道》《鸠摩罗什》直接转向西部的精神书写，构建着另一条丝绸之路。另一个值得关注的地域写作是马步升、高凯、牛庆国的文学陇东。外表看上去天生带有几份匪气的马步升近年来着力发掘陇东的民间文化，尤其是陇东的侠义文化，独成风景，其《青白盐》和《1950年的婚事》《小收煞》是颇受关注的作品。高凯那首著名的《村小：识字课》就是诗人在陇东故乡的童年结晶，充盈了故乡的芬芳。牛庆国颇受关注的诗集《我把你的名字写在诗里》似

心向故乡，寻找精神家园

对于作家来讲，童年经历非常重要。童年生活的地方往往成为他一生的精神故乡，于是，作家便会在成熟之后不断地返回故乡，重塑故乡，形成其精神家园。张存学的《轻柔之手》和《白色庄窠》都是写青少年时期生活的甘南，并向生活和人性发出拷问，展现出黝黑的深邃；严英秀近年来也慢慢把笔端投向灾后重建的舟曲，慢慢书写生之

钟翔则坚守在家乡，用一篇篇散文重新构建一座文化与信仰构建的城堡。平凉诗人独化以孤绝的姿态、高古的风范，用《诗经》在小城里塑造着一道独特的风景。最有意味的是杨显惠，他长期生活在天津，但现在在甘肃，所以，他在新世纪以来不停地回到故乡，漫游于陇原的山川、荒漠、草原，重新体味来自历史深处的呐喊与痛楚，写出了故乡的历史。

在兰州向东，天水诗人王若冰常常带着天水的诗人们远赴秦地访寻古迹，在意识深处，他们自觉是秦人的后代。王若冰的《走进秦秦岭》可以说是他们的代表之作，表达着一种深沉的情结。也许在他们看来，秦文化才是他们的根脉，由此出发，山川河流与大地天空便浑然一体。但李晓东、雪潇、王元中、刘晋等作家、诗人则表达着另一种文化的情思，这便是天水人真正的根脉：伏羲文化。这是中国人最早的文化源泉。在那里，有伏羲画八卦的卦台山，有女娲庙，再往前走几步，便是中国最早的村落大地湾。从这个意义上讲，天水的诗人和作家是有福的。他们正在用文学或纪录片甚至某些古老的仪式来重新塑造着一个神秘、丰富、古老而又现代的诗意天水。这便是他们的精神家园。

向着灵魂与传统发问

近年来，弋舟是一个突兀的崛起。《随园》大概是最有代表性且具深意的一部作品。他在试图将江南的一个文化象征搬到荒漠的北方，不停地从北方走向南方，又从南方漂向北方。这种追寻在诗人娜夜、作家习习、尔雅、向春那里都是执著的。也许身在都市，陷入日常，所以总想赋予日常、欲望和转瞬即逝的情思以真实、恒久的意义。精神的终极价值在哪里？灵魂的故乡又在何处？这成为他们写作的基调与追寻的难度。

相反，另一部分作家则越过都市，置身于更为广大、确切的传统中追寻。在那条辽阔的丝绸之路之上，不停地闪烁着他们的身影，他们书写敦煌、凉州、长城、阳关、大漠、戈壁，用那些古老的瓦片重新构建当代人的精神家园。

（作者为西北师范大学教授）



雪漠



弋舟



叶舟



马步升



娜夜

乎是有意识地用诗歌塑造了一个诗意的杏儿岔家园。

而兰州是甘肃众多作家和诗人栖居的地方，长期以来竟然没有多少人写出有力度的作品来，大概与这些客居的作家们的童年经历有关。他们虽身在兰州，但写作时灵魂则飞回故乡。诗人、作家叶舟是独特而有建树的一位，他先前的写作总是追寻先锋、融于潮流之中，近些年来，他有意识地回归故乡，塑造着诗意的兰州，《姓黄的河流》《羊群入城》等都是口皆碑的作品。现在，还有一些诗人作家如高凯、马燕山、张海龙、韩松落等都在努力地书写着兰州，将兰州的多样性逐渐呈现了出来。

于斯的那片土地；诗人索木东也是如此，虽身在兰州，但心魂总是摸着一缕熟悉的炊烟回到高原；向春从对城市日常的书写转向对故乡的深度认知，其《河套平原》所展现出的广阔和蓬勃的活力其实是国内很多女性作家难以比拟的，是被忽视的女性作家之一；尔雅的中短篇小说基本都是写同渭故乡人事的，但那些细腻的情调则来自城市与文化的浸淫，表现出北方作家少有的诗意与感性。

生活在甘南的阿信和扎西才让则有意识地用诗歌构建着一个高原上的信仰高地，他们似乎坚信，在那里，他们与某种伟大的精神相依并存，并至死不渝。这是少有的文化自信。东乡族作家

◎作家谈

最大的鱼，最小的海

周晓枫

多年来，我始终写作散文，不会写诗歌和小说。我无法设想他人经验，无法用他人嗓音发声和对话，如同从未抵达某地，我无法运用当地方言一样。我是只井底之蛙，无论怎么仰望星空，都被泡在一汪跳不出去的冷水里。有个安慰青蛙的童话说，当星球从天而降，掉到井里，拯救的公主随后会到来。我不知如何摆脱自己的困境，直到有一天，童话的星球真的掉下来。

成年后，很少有人继续接触童话。我做过8年儿童文学编辑，别人停止阅读的时候，我的世界还有许多老虎、狮子和会说话的苹果树，还有咒语、魔法和奇迹。我没有孩子，生活顺利，内心的天真没有受过重创，这为我提供了心理上的准备——去年，我开始尝试童话写作。

第一个童话，写名叫小翅膀的小精灵，他的工作是负责给孩子们送噩梦。小翅膀用自己的聪明和善意，帮助孩子克服恐惧。有一次小翅膀被惩罚，要把最可怕的大妖怪送到孩子阿灯的梦里。妖怪叫咔嚓，瞳孔是闪电型的，它的长相就是天贼，令人颤抖。阿灯不怕咔嚓，反而欢迎它的到来。阿灯是盲童，他看不见，连梦境都是模糊的，就像冬夜下雨的窗子。阿灯碰到咔嚓，摸起来有点皮肤粗糙，就心疼他的朋友一定是走过很多、很远、很辛苦的路。咔嚓从来没有被人抚摸过，因为妖怪数量稀少而孤独，它的心常常被深深地埋起来，就像用很多条手绢包起的一颗很小的豌豆。两个孤独者相遇，咔嚓在星空下为阿灯唱歌，没有人知道妖怪有着最美的歌喉，像黑暗里照进一束光。咔嚓的名字里有闪电，阿灯的名字里有光照，他们心心相印。分别时，阿灯用手指在咔嚓的掌心点着盲文，写下了自己

的名字“阿灯”。咔嚓仰望夜空，它觉得，星空就是秘密写在天上的盲文；“阿灯”的名字，不仅像密码一样藏在自己掌心，也藏在每夜的星空里。

后来，小翅膀自己也获得了成长。像剪辑师剪辑电影镜头，小翅膀把孩子们噩梦中最新的一幕剪辑，但这些镜头不许作废，由小翅膀来承担后果。他将迎来最深重、最密集的恐惧，这些亲手剪下的镜头成为他一个人的噩梦，而孩子们得到了平安。

小翅膀对别人说，那个梦是珍贵而美好。也许怕别人担心，小翅膀不忍心把噩梦中的恐惧说出来；也许对小翅膀来说，噩梦司空见惯，根本就吓不住他；也许小翅膀从最困难的雪道上滑下来，最快掌握技巧，从此成了最勇敢的精灵；也许负责正，恐怖级别的内容凑在一起、彼此中和，洪水把深渊填成了湖泊，魔鬼和野兽彼此吓晕，那个所谓的噩梦反倒像真空一样宁静。通过这个童话，我想告诉孩子，不是因为你们做了坏事才有了噩梦。噩梦也可以是对战士的训练；如果当你做了噩梦，就像小翅膀一样，另外的小朋友会因此睡得很好——你就是他不知道名字的秘密英雄。

今年，我完成了第二个童话作品：《星鱼》，发表在《人民文学》上。起因是我参观长隆海洋王国，那里有世界最大的水族箱，里面养着几条鲸鲨——地球上最大的鱼。我对动物园和海洋馆的态度比较矛盾。一方面，那些被捕捉的动物失去自由；另一方面，大量动物在此繁殖，对物种保存非常有益。最重要的是，孩子如果仅仅观看纪录片影像，难以与动物建立深切的情感联系；他们是在对动物切近而直接的观察中，产生最初的好奇、尊重和爱意。

我想把自己思考中的困惑和犹豫，也带入创作之中。

故事讲述星星小弓和小弩是一对孪生兄弟，哥哥小弓沉静内向，弟弟小弩活跃好动。它们闪耀在夜空，无忧无虑。但是，小弩一心向往彼岸——假设星星从天际跃向地球，准确跃入大海，它将变成地球上最大的鱼：鲸鲨。这个过程，要承受烧灼的剧痛和变成陨石等危险，所以勇于冒险的星星很少。

但小弩决心只身前往地球历险。当它穿越星际时，没想到，不能承受分离的小弓匆匆追赶而来。兄弟刚见面，就在巨大的冲击波震动和疼痛的昏厥中散开了。小弩如愿变成了鲸鲨，却不见小弓踪影，它日夜寻找自己的亲人，前往不同的海域，结交了各种朋友，从鱼、海龟还有一只鸟，体会到丰富而复杂的情感。

有只即将成年的白鹤，被猎捕者从巢穴中偷窃，准备做成标本。幼鹤在同类的掩护下侥幸逃脱，却发现以弱力的翅膀，无法飞出辽阔大海。正当它站在浮木上陷入绝望，乐于助人的小弩到来。小弩就像移动的岛屿，让白鹤训练飞翔，一旦疲倦，就落在宽厚的鱼脊上。经历风浪而重生的白鹤，为了纪念这段鱼和鸟之间的七天友情，把自己的名字改为“七天”。为了报答小弩给予的重生，无论飞到哪里，七天都在相遇的鸟群里传播小弩寻找小弓的消息。

有只琵琶来寻找小弩，说自己看到一条疑似小弓的鲸鲨，搁浅在水质淡化的湖里，性命垂危。前去寻找的小弩，在经过人类作业区时，意外身陷渔网，幸运的是，阿潘父子释放了小弩。

湖里的，果然是小弓。小弓被船只螺旋桨刺伤背鳍，躲避追逐而来的鲨鱼，被迫逃进淡水区域，却因受伤和丧



韩起

姚鄂梅《贴地飞行》：外来人的城市梦想

作家姚鄂梅的长篇小说《贴地飞行》近日由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贴地飞行》讲述了农村年轻人为了生活所迫进城打工的酸甜苦辣、爱恨情仇，他们的失望以及希望。小说围绕杨粒写了农村进城务工者的群像和城市现状。这些进城务工者试图在城市里起飞，挣扎与希冀并存，过程或许艰难，但飞行从未止息，希望也总在激励着他们。

作家徐则臣认为，在中国，不只是北京流动着北京人，上海流动着上海人，而是北京流动着全中国的人，上海也流动着全中国的人。比如，你要把北京城看清楚，不能简单地把天安门、故宫、长城等非常符号化的东西往纸上一摆。东西不是北京，活生生地生活在北京的这群人以及这群人与一座城处在进行时的关系才是北京。也就是说，你考察每一座城市，无论是北京还是上海，都更应该把它放在一个辽阔的野地上来看，把它放在一个乡土社会上来看。就像姚鄂梅选择的这群让城市的沙盘运行起来的形形色色的小人物，他们其实生活在更大的背景中。谈城市时，她的参照是老家；谈城市里的人时，她的参照是老家的那群人，两股不断扯动的力量，反而赋予姚鄂梅书写《贴地飞行》时更大的空间。

作家谢尚发认为，姚鄂梅所关心的不仅仅是进城和奋斗，而且要给这个时代描绘下一幅“巨大的肖像”，成为“时代的绘心者”。《贴地飞行》在探测时代脉搏和心跳的创作过程中，以当下社会生活中各色人等平凡庸俗的日子作为底料，不仅描摹了“时代之貌”，还画龙点睛地把捉着“时代之心”，使之活灵活现。

姚鄂梅谈到，写《贴地飞行》的初衷是力图使每个故事成为我们集体旅程中的路标。与最初的进城打工者不同，现在的他们受过一定的教育，我在麦当劳、肯德基的非高峰时段看到过有打工青年在那里看书，这说明他们身上仍然有求知欲，有向上的欲望。看到这样的他们，我总是忍不住心疼，我和他们是从一个房间里出来的人，只不过我运气好，赶上了高考改变命运的好时代，而他们却没有了我当年那样的好运。正是这份心疼促使了这部小说的诞生。城市一方面慷慨地接纳了他们，一方面又暗暗地嫌弃着他们，这给了他们恣意做梦的土壤。杨粒、袁圆、小美、伍杰正是这样一些小梦想家。